

推进家风传承与尊理崇礼相融合

——探寻推进“五美城乡 文明巫溪”融合发展的密码③

深度观察

□重庆日报调研组

8月的凤凰镇木龙村绿意盎然，风景如画。沿着乡村公路一路前行，映入眼帘的是金黄的玉米地、宁静整洁的院落、热情淳朴的乡民……和谐美好的木龙村，宛如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让人流连忘返。

乡风文明是乡村振兴的灵魂，乡风文明建设是乡村振兴的铸魂工程，乡风文明的培育质量直接影响着巴渝和美乡村建设的成色。

近年来，巫溪县立足县情，按照市委创建全国精神文明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要求，认真开展“春风满巴渝”社会风气提升行动、十件“小案小事”治理专项行动、“德法相伴 文明相随”行政执法主题活动，因地制宜倡导“家风传承”、弘扬“尊理崇礼”，深化移风易俗改革，广泛开展“孝慈家庭”“好媳妇、好丈夫、好妯娌、好儿女、好公婆、好邻居”等评比活动，组织开展“家风促民风”主题实践活动、“争做文明有礼巫溪人”活动，以榜样力量带动群众自觉，推进淳朴家风与社会新风共促、社会美德与尊理崇礼共融，实现民风美。

倡导“家风传承”，以家风润万家

《大学》有云：“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在中华民族五千多年的文明史中，“家风”一直都扮演着关键角色。优良家风不仅是对一个家庭的涵育陶冶，更是对整个社会风气的教化熏染。“家风无声，传承有道”。走进木龙村家风传承馆，“正乡风、淳民风、塑家风、立家训”四列大字引人瞩目。而木龙村也立足实际，走出了一条以家风淳民风、树乡风、带政风的精神文明建设之路。

立家规。木龙村以屋场家庭院落为基础，在全村426户村民中全面开展家家训家谱的系统梳理、规范和提炼，总结出45个姓氏家训，如卢氏家训：互敬互爱，互信互帮，互慰互勉，互谅互让；龙氏家训：许人一物，千金不移，善为至宝，心做良田……一句句简短的家训讲述着每个家庭奉行的立身、处世、持家、治业之道。

亮家风。木龙村以古代名人家风典范、革命领导红色家风、全村姓氏家训等为主要内容，建成全县唯一一个家风传承馆，成为全市知名的家风传承示范基地。木龙村还制作家风文化墙，增添家风文化标识，全村45个姓氏家家训“户户上墙”，润物细无声，让家风渐渐融入村民日常生活。

传家训。木龙村开设家风大讲堂，开展“我评我议身边好人”家风传承活动，以身说法传家风。搭建家风传承“掌上平台”，针对党员、中青年、老人、妇女、学生等不同群体，建立微信群，精准推送特色家风文化。引导村民开展“是否心中有训、是否言行守训、是否竭力传训”的家风“三问”，把是否知晓、遵守、传承家家训纳入乡风文明积分考核，引导村民时时内省、言传身教，让家风触及灵魂、深入人心。

木龙村通过传承弘扬家风，从一个矛盾纠纷不断、陈规陋习严重、出了名的“后进村”蝶变为市级文明村，“以前觉得我们村人心不齐，但经过这几年的家风建设，大家越来越团结，村子也越来越美！”村子的巨大变化，赢得了木龙村村民的交口称赞。

近年来，巫溪县坚持把“传承好家训、建设好家风”作为推动精神文明建设的第一抓手，以“小家庭大文明”为切入点，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为平台，采取“演讲、征文、书画、小品、微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讲理论、讲经典、讲故事、学典型、学德行、学风尚、评最美家庭、最美家训、最美家风”的三讲三学三评家风传承活动。通过这些活动，大力弘扬了家风文化，全力推进了家风传承。

一次次演讲动人心弦，一个个故事口口相传，点点滴滴，持续深入，让良好家风渗透村民日常生活。

活，乡村文明蔚然成风。

深化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

“乡里乡亲不攀比，餐桌浪费伤不起。大操大办须抵制，文明新风好自己……”近日，尖山镇“全国节约之星”袁方清在为邻居家安排婚宴时，用自己编排的顺口溜，积极为前来赴宴的乡亲们传播节约办事、节俭生活理念。

文明乡风，移风易俗是关键。近年来，巫溪县把深入推进移风易俗作为全县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针对“无事酒”带坏民风的现状，以持续整治“无事酒”为切入点，破除陈规陋习、弘扬良好社会风尚，进一步建设文明乡风。

强化制度建设，织密制度笼子。巫溪县制定出台《严禁党员干部职工大操大办借机敛财暂行办法》，推动党员干部示范带头不整“无事酒”、不参与“无事酒”。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大操大办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将禁止操办“无事酒”纳入村（居）民规约，记入个人诚信档案，有力约束群众操办“无事酒”行为。

创新宣传方式，广泛动员群众。巫溪县发挥宣传、妇联、工会等部门协同宣传优势，采取微信群、短视频等线上宣传，以及宣传车、横幅标语、院坝会等线下宣传方式，加强“无事酒”整治宣传。制定《党员干部不办“无事酒”承诺书》，将公职人员、党员干部、低保户、申办行政许可事宜人员纳入承诺范畴，累计签订承诺书10万余份，做到“喜事简办不缺喜气，白事简办不缺敬意”。

建立警示曝光机制，用身边人说身边事。巫溪县通过县融媒体中心全媒体矩阵，积极宣传正面典型、曝光负面案例。如邀请“爆笑巫溪”自媒体赴重点乡镇开展“抵制无事酒”直播，制作整治“无事酒”的短视频，用身边人说身边事，动员群众自觉抵制“无事酒”。

乡贤带乡风，共促民风美。今年上半年，巫溪县城厢镇依托辖区内道德模范、总管、退役军人等乡贤能人在村民中的影响力，深入开展“春风满巴渝”社会风气提升行动，发挥他们在移风易俗“十抵制十提倡”中的作用，劝退“无事酒”10余次、劝解大操大办3次。

据介绍，截至目前，巫溪县329个村和社区、近10万户家庭签下了不整“无事酒”承诺书，厉行节约、崇尚文明正逐步成为全县人民的行动自觉。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得到有效遏制，“礼轻情意重”的民风逐步恢复，人民群众的幸福感持续增强。

弘扬“尊理崇礼”，倡导良好社会风尚

古人提倡的“礼义廉耻”中，“礼”放在首位，彰显了古人对礼仪的重视。尊理就是要明白事理，尊重一定的社会规范和道德规范；崇礼就是要尊崇礼仪、以礼相待，强调通过学习和实践来提高个人的道德修养和社会责任感。

“20年前观峰村是出了名的穷村、乱村，一条通

村道路都没有，群众收入也低，但最大的问题是民风。”观峰村党支部书记王应鹏回忆过往，不胜唏嘘，“那时，观峰村家庭不和、邻里不睦的现象特别突出，村干部光顾着当‘和事佬’，每天都是劝架、调解，根本没时间来搞村上的发展。”

面对此局面，村社干部经过深入研究和反复思考，一致认为观峰村的未来首先要转变民风，先治民风再谋发展。观峰村决定从“孝”入手，充分挖掘孝德文化内涵和精髓，将弘扬孝德文化写入村规民约，以孝德文化为载体，建设百米孝德文化长廊、孝德讲堂、新二十四孝长廊，设立“孝德”基金，打造“孝”文化教育基地，定期邀请德高望重的乡贤为村民讲述孝德故事，开展“孝德之星”评比、“我的孝德故事我来讲”等系列活动，大力倡导孝德之风，村民民风大为改观。

村民王应成说：“以前村里不时能听到婆媳吵架、父子角，现在大家和睦和睦，好几年没听过吵架声了。”近十年来，观峰村评选出60余名“孝德之星”，一个个感人的孝德故事在观峰村传播，老中青三代“孝德之星”的传承不断丰富着“孝德观峰”的精神内涵，小小村庄掀起了孝孝新风，观峰村也先后获得全国文明村、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中国最美休闲乡村等荣誉。

与观峰村不同，柏杨街道将“邻里文化节”作为培育邻里关系的切入口，围绕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日，精心组织“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开展“巴绣非遗”传统文化进社区、常态化举办广场舞、乒乓球比赛等邻里活动，拉近“邻”距离、串起邻里情。

城厢镇建设“城厢有礼”品牌，开展“展清廉之为，树清廉家风”廉洁文化教育活动，利用干部培训、主题党日、党课等载体，开展“礼廉小讲堂”“摒弃婚丧陋习 倡导文明新风 共建礼廉城厢”等系列清廉主题宣讲活动，开展文明礼仪培训，培育文明的“厢间人”。

虽然形式不同，但聚焦核心都在于“尊理崇礼”，以“礼”为先，倡导良好社会风尚。

此外，巫溪县深入实施《重庆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大力实施“新巫溪新风尚”培育工程，各街镇、村社还深入挖掘各自特色文化，精心组织各类主题活动，长红村深入挖掘红色文化，宁厂镇深入挖掘盐文化、巫文化，观峰村深入挖掘孝德文化、农耕文化，共同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营造了清风正气、文明有序、民风和美的良好氛围。

乡风淳，乡村兴。巫溪县在推进“五美城乡文明巫溪”融合发展的道路上，以“家风”润万家，以“新风”破陈规，以“礼德”倡文明，让乡风文明成为乡村振兴的助推剂，谱写了一曲其乐融融、美美与共的发展乐章。

（本文执笔：卢向虎；调研组成员：重庆社会科学院智库建设处处长、研究员卢向虎，西南大学国家治理学院教授王斌；重庆日报记者侯金亮、朱涛）



木龙村村民正在参观家风传承馆。（巫溪县委宣传部供图）

□陈钟琪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列为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重要举措，旨在提升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领导水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力量和作用，既取决于党员数量，更取决于党员质量。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是提高党员素质的根本措施。《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颁布实施后，我们党已建立起一套相对完整且规范的党员教育管理体系，但其实际效力仍有待提高。目前改革的重点在于创新模式，适应新变化，全面提升党员教育管理质量及效果，从而提高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领导能力和水平。要进一步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全面提高党员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

健全基层党组织体系，是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的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党的力量来自组织”“组织能使力量倍增”。严密的组织体系是中国共产党的优势和力量所在。然而，传统的基层党组织建设模式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党员流动性增强、工作方式更为灵活等变化带来的多元化需求。基层党组织建设要顺应新时代变化，需聚焦三个方面持续深化改革与创新。一是贯彻“支部建在连上”的原则。确保基层党组织全面覆盖，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的党组织建设，创新形式如“支部建在楼上”“支部建在项目上”“支部建在田间地头”等，确保每一名党员都能被纳入党组织的有效教育管理之中。二是坚持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可以通过设立产业链党组织等创新模式，赋予基层党组织更多功能，实现党组织设置与业务发展的有机结合，从而解决组织悬浮状态，增强组织的活力与凝聚力。三是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选拔德才兼备的党员进入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并通过系统教育持续提升其素质与工作能力。同时，根据工作表现给予相应的晋升机会，激发“先锋队”内生动力，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

创新党员教育管理模式，是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的重点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关键在于从严治

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

管理党员队伍。创新党员教育管理模式必须结合实际，针对党员群体的新变化，秉持与时俱进的理念，精准施策，确保党员教育管理取得扎实成效。一是内容与实际相结合。党员教育管理的特征应建立在深入剖析党员群体特征的基础上，确保教育内容与党员现实需求相匹配。同时，教育管理时间的安排需适当考虑党员的工作节奏与负荷，实现最大化的教育管理的成效。二是形式与科技相结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丰富教育管理模式，利用在线学习平台、移动应用等新媒体工具，打破传统党员教育管理的时空限制，为党员提供更加便捷、高效、互动的学习体验，提升教育管理的吸引力和参与度，促进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与共享。三是调整与反馈相结合。党员教育管理机制的构建应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党员的主体地位与参与度。通过建立定期的意见收集与反馈机制，及时对教育管理的內容、形式及方法进行优化，基于实践反馈进行迭代升级，确保教育管理机制的持续有效性。

优化考核评估机制，是完善党员教育管理、作用发挥机制的关键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改进完善机关党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发挥考核的指挥棒作用、选拔任用的导向作用。优化党员教育管理考核评估机制，增强其科学性、精准度及实施的有效性，有助于提升党员教育管理机制的长效性。要打破传统考核模式的局限，适应新时代背景下党员群体的多样性与复杂性，需从三个维度优化党员教育管理考核评估机制，构建更加高效、公正、激励相容的新体系。一是制定科学的考评标准。构建一套目标导向、灵活包容的考评标准体系，深度剖析岗位职责、能力需求与组织目标，融合共性与个性差异，采用量化与质化相结合的方法，确保考核既全面又精准，激发党员潜能，促进全面发展。二是打造清晰的责任链条。构建闭环责任链，明确职责分工，强化监督执行，以考核评价为依据，实施责任追究，树立权责对等、失责必究的理念，确保考核评估机制有效推动党员教育管理责任落实。三是合理运用考评结果。结合奖惩机制，表彰优秀树榜样，批评教育促改进，强化正向激励和反向约束，充分发挥好考核的指挥棒作用。

（作者系中共重庆市委党校重庆市委党建研究所研究员）

数字化赋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

□黄玲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推进教育数字化，赋能学习型社会建设。教育数字化是我国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教育发展新优势的重要突破口。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的总体布局之下，通过教育数字化转型，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以培养大批拔尖创新人才，成为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方向。紧紧围绕如何选拔、培养、评价这三个关键，积极推动人才需求预测、培养、评价等方面的协同创新，发挥数字技术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全流程的支撑功能，助力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和人才强国。

以数字化赋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精准识别

识别环节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过程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需要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及云计算等多种新兴信息技术在拔尖创新人才早期识别的积极功能。一是将数字素养纳入拔尖创新人才识别标准。随着数字中国建设不断深入，数字思维与数字素养成为学生发展必备的基础能力。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背景下，创新素养、创新精神成为检验和衡量教育发展的标准，学生的数字思维能力培养理应为教育综合改革的重要着力点，以培养面向未来的复合型创新人才。二是利用数字技术丰富拔尖创新人才识别方式。除了传统的书面测试、学科竞赛、专家推荐等方式，还可以积极应用新兴信息技术，提升拔尖创新人才的识别精准度。三是依托数字技术建设拔尖创新人才识别信息库。发挥数字技术的大数据、智能化等优势，建设拔尖创新人才识别管理信息平台，搜集并管理拔尖创新人才早期识别的基本信息，为相关政策研制提供信息支撑。

以数字化赋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过程支撑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需要构建一个复合型的数智化教育生态系统。高校作为科技创新的策源地，亦是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主阵地，需要紧紧抓住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战略导向，全面提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质量。一是用数字技术优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运行机制。借助大数据“数据量大、输入和处理速度快、数据多样和精确性”的基本特征，开发与数字技术相关的

选修课程、活动课程、创造思维训练课程等教学资源。发挥数字技术的精准匹配、实时推送等功能，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服务支持体系。同时发挥数字技术在整合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等不同领域资源的优势，建设“时时可学、处处能学”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生态。二是用数字技术强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师资建设。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需要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素质教师队伍。“人工智能+教育”时代，加快推进教师数字素养能力建设已成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通过强化基于数据循证的精准教研、利用智能研修平台助力教师数字化学习、网络名师工作室促进协同成长等方式，以及用数智赋能构建具有自组织、自适应、自探索和自激励特征的教师发展生态系统，不断激发数字技术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上的积极效能，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提供坚强的专业化师资队伍支持。

以数字化赋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质量监测

构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十分重要，要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优势，强调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统一、多元评价和跟踪反馈相结合，构建全过程、长周期、动态调整的评价体系。一是利用大数据技术强化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过程性评价。发挥大数据的技术优势，设计多环节、多维度、多视角的一体化评价机制，建立拔尖学生成长跟踪与评价数据库，推动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过程性数据更加全面多样、真实可靠。二是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增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多元评价。人工智能技术主要包括机器人技术、生物特征识别、专家系统、机器学习等，具有显著的交互性、敏感性、构成性与沉浸性等特征，可以捕捉更多不易察觉或转瞬即逝的信息，为拔尖创新人才评价体系建设提供多模态的大数据基础。三是利用区块链技术确保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数据安全。利用区块链技术的去中心化、不可篡改、透明、安全和可编程等特点，防止拔尖创新人才识别、培养以及评价等环节的数据被篡改或泄露，以提高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过程的数据安全性和可信度。

（作者单位：重庆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

以完善生育支持服务体系助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徐展欣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要“健全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是人口再生产的重要组织，精准有效的生育服务有利于以家庭为单位引导其培育新型生育文化、降低家庭成本、促进家庭健康发展、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因此，在应对以人口老龄化、少子化为重点，完善人口发展战略的轨道上，要健全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生育支持服务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

培育优良家风家教文化，优化宣传教育方式

优良家风家教可以作为内在驱动力驱使家庭成员养成积极健康的生育意识。应结合地区文化优势，围绕文明家风建设、健康生育文化培育、妇女儿童权益保障等主题开展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最美家庭”“五好家庭”“好爸好妈”评选等主题活动，发挥幸福家庭对生育意愿提升的正向引导作用。盘活宣传指导站资源，积极宣传三孩生育支持政策、社会托育、生育支持服务等有益资讯，丰富群众对生育支持服务政策的认知。利用村村通、公交车、宣传栏倡导群众树立新型婚育理念，依据受众特点制作短视频、广播剧等，提升大众对婚育文化的感知度与认可度。加强指导服务供给，帮助家长科学养育子女。将家庭教育指导提前至新婚期、孕期，依据儿童成长阶段针对性地提供亲子关系、生命教育、性教育等指

导服务，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育人观、成才观。

强化生育激励机制，减轻家庭育儿负担

鼓励有条件的区（县）建立阶梯性的生育补贴，加大经济支持力度，增强生育信心。可对本辖区内生育一孩、二孩、三孩的户籍常住产妇一次性发放一定的生育补贴，并按照国家规定发放适当的育儿补贴，直至儿童3周岁。对正处于育龄期、育有多子女、经鉴定为低收入的家庭，每月发放一定的子女补助金，直至18周岁。增设个人所得税生育专项附加扣除项目，允许育龄夫妻在妊娠、分娩期间所在年度扣除合理额度；增设婴幼儿保育、托育专项附加扣除项目，允许孩子未满3周岁所在年度扣除合理额度；对低保家庭、残疾人家庭增设特殊养育、教育专项附加扣除项目，允许这些特殊家庭在子女未满18周岁所在年度扣除合理额度。允许育龄夫妇合并纳税，通过结婚、生育子女降低个人所得税税负，激励适婚青年、适龄家庭做出结婚与生育的选择。出台住房优惠政策，保障育龄家庭住房利益，适当降低适婚青年、育龄家庭首套住房的税费负担，同时向生育多孩家庭提供一定住房补贴。

增加普惠托育机构，提升婴幼儿照护质量

盘活幼儿园资源，建立托幼一体化机构，担负起幼儿园在早教与托育上应承担的责任。构建普惠性、公益性、优质化社会托育服务，鼓励公立托育机构与民营企业合作，采用公建民营、民办公助形式建立综合性托育服务中心。通过政府参与办学、购买公共服务、加大财政补贴与税费减免等政策优惠，为

社会提供丰富多样、优质平价、便捷易得的婴幼儿托育服务。如重庆印发的《重庆市普惠性托育机构认定及补助办法（试行）》规定对普惠性托育机构实行运营补助，乳儿班每人每年补助900元，托小班每人每年补助800元，托大班每人每年补助700元。提升婴幼儿照护相关从业人员水平，将保育员、保育员纳入社会急需职业培训目录和政府补贴的职业培训项目，进一步扩大相关从业人员的培训规模，提高培训质量。组织好保育员、育婴员等有关职业资格评价工作，探索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人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成立婴幼儿养育照护指导中心，组建保育专家团队，全面提高家庭和托育机构生活照料、保健护理、安全防护等能力。

持续扩充教育资源，降低教育成本。优化全市幼儿园园（区）布点，推进普惠性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缩小城乡差距，解决“择校难”“上学难”问题。适当延长孩子在园时长或提供托管服务，实现学前、义务教育阶段及有特殊需求的孩子课后服务全覆盖，积极推动放学时间与父母下班时间衔接。对有需求的家长开设节假日托管班，提供托管服务的学校开放教室、图书馆、运动馆等各类设施，在做好看护工作的同时促进儿童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改进校内教学质量和教育评价，重点推进义务教育“双减”工作，严格校外培训管理，降低校外培训支出，减轻家庭教育负担。

（作者单位：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22BFX079成果）